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50004
交易代码	050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6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34,716,623.5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始终坚持并不断深化价值投资的基本理念，充分发挥专业研究与管理能力,自下而上精选个股,适度主动配置资产,系统有效控制风险,与产业资本共成长,分享中国经济与资本市场的高速成长,谋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自下而上精选个股,适度主动配置资产,系统有效管理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75%×富时中国A600指数＋20%×富时中国国债指数＋5%×现金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型的股票基金，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平衡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长。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孙麒清	蒋松云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588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84,750,417.97
本期利润	2,828,152,042.7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14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4.6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829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418,082,774.1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564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07%	3.64%	-6.00%	2.58%	-0.07%	1.06%
过去三个月	16.93%	2.76%	9.88%	1.97%	7.05%	0.79%
过去六个月	44.61%	2.20%	25.12%	1.66%	19.49%	0.54%
过去一年	96.31%	1.67%	73.90%	1.33%	22.41%	0.34%
过去三年	78.87%	1.34%	61.72%	1.10%	17.15%	0.2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83.43%	1.42%	211.22%	1.34%	272.21%	0.0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富时中国A600指数 ＋ 20%×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 5%×现金收益率。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75%、20%、5%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乘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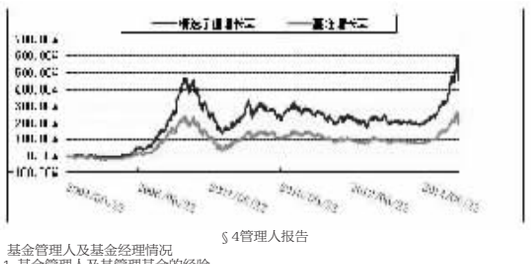

§4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博时的使命。博时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2015年6月30日,博时基金公司共管理七十只开放式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账户。博时基金资产管理净值总规模逾3027.86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募基金资产规模逾1317.35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超过664.83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最大的基金公司之一,养老金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中名列前茅。

1、基金业绩

根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标准股票型基金中,截至6月30日,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基金及博时卓越品牌股票基金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在379只标准型股票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3和前1/2;博时深证基本面200ETF及联接基金今年以来的净值增长率在175只指数股票型基金-标准指数股票基金及46只ETF联接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2和前1/3;混合基金-偏股型基金中,博时精选股票基金今年以来的收益率在同类型36只产品中排名前1/3;混合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中,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及博时裕益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今年以来的净值增长率在126只同类型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3和前1/2。

固定收益方面,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博时优势收益信用债券、博时信用债纯债券今年以来收益率在71只同类长期标准债券型基金中分别排名前1/10、前1/2和前1/2;博时上证企债30ETF今年以来的收益率在18只指数债券型基金-指数债券型基金(A类)排名前1/3。

2、其他大事件

2015年1月7日, 博时基金在2014年信息时报金狮奖—金融行业风云榜的评选中获得年度最佳基金公司大奖。

2015年1月15日,在和讯网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财经风云榜评选中,博时基金获评第十二届中国财经风云榜“年度十大品牌基金公司”奖。

2015年1月18日,博时基金(香港)在和讯财经风云榜海外评选中荣获“最佳中资基金公司”奖。

2015年1月21日,在《华夏时报》第八届投资者年会暨金蝉奖评选中,博时转债增强荣获第八届金蝉奖“2014最佳年度债基品牌奖”。

2015年3月28日,在第十二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中,博时主题行业(LOF)基金、博时信用债券基金分别获得“2014年度开放式股票型金牛基金”奖、“三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奖。

2015年3月28日,在中金在线主办的“2014年度财经排行榜”评选中,邓欣雨获评“2014年度中金在线财经排行榜最佳基金经理”。

2015年4月22日,由上海证券报社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金基金”奖的评选揭晓,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获得5年期股票型金基金奖。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权胜	股票投资部副总经理/成长组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2013-12-19	-	14	2001年起先后在招商证券、银华基金工作。2006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研究部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特定资产投资经理、特定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副总经理兼成长组投资总监、博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上述人员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证券从业年限计算的起始时间按照从事证券行业开始时间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A股指数大部分时间处于强势上涨阶段,区间最高涨幅达到近62%;6月中下旬之后市场开始进入急速调整期,阶段性最大跌幅超过25%。整个报告期,虽然市场仍然实现较大幅度的上涨,其中上证指数区间涨幅为32.23%,沪深300区间涨幅为26.58%,创业板指数涨幅则高达94.23%。从行业的表现来看,新兴行业表现突出,其中申万计算机行业指数区间涨幅高达118%,轻工、纺织服装行业的公司由于转型,区间指数涨幅也接近100%;此外传媒、农业、电子、通信等行业指数的区间涨幅也在80%左右。相对而言,金融行业在报告期表现相对一般,其中申万非银金融指数区间涨幅仅为2%,申万银行指数区间的涨幅也仅为11%,此外,有色金属、采掘等行业的表现也相对落后。我们的看法是,2015年二季度国内实体经济仍然处于相对低迷阶段,所以与宏观经济相关的周期性行业表现欠佳;反而股市在相对宽松流动性背景及赚钱效应影响下,新兴的行业及传统行业进行转型的公司获得资金更多的关注。

报告期本基金上涨幅度为44.61%,跑赢沪深300指数超18个百分点;但是相对创业板指数的涨幅仍然有一定的差距。我们对报告期基金管理的主要分析是:市场实际的走势远远超过我们之前的乐观预期,尤其是计算机为代表的新兴行业及以轻工为代表的传统行业转型的区间上涨速度及累计涨幅都远高于此前的判断。从具体的行业配置来看,我们在报告期组合仍然采取相对稳健的投资策略,在新兴行业及创业板等方面配置比例相对较低;我们重点配置的行业主要包括医药、食品饮料、家电及农业等,新兴行业方面我们适当配置了环保、电商等行业个股股;我们在行业及个股的集中度上相比前一个报告期有了进一步提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0564元,累计份额净值为3.6549元,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44.61%,同期业绩基准涨幅为25.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对2015年下半年A股市场的表现持谨慎乐观态度,主要原因在于:1)虽然宏观经济仍然处于低谷,但是环比来看,未来经济在财政政策等刺激下有望逐步回暖,我们认为四季度是个宏观经济拐点时期。 2)A股市场在经历6月份的大幅下跌后,目前很多基本面良好的个股在估值方面相对合理,部分业绩高增长个股的估值水平也有下降。所以我们认为,下半年A股市场呈现震荡整固走势的可能性相对较大,预期四季度前后有一定上行的可能性,所以我们对市场未来的表现并不过于悲观。我们在下一报告期对本基金的投资思路主要包括:1)在资产配置方面,考虑到市场的震荡走势,我们会保持组合股票仓位的相对灵活;在行业配置方面仍然以消费蓝筹股为重点配置,同时部分新兴行业个股在经历股价大幅下跌后预期迎来一定的投资机会。2)在实际操作层面,二季度我们在个股集中度方面已经做了强化,我们在未来一个季度需要适当调整部分行业和个股,换手率相比上一季度考虑会有所提升。从未来主题投资机会方面分析,我们继续看好国企改革所带来的中长期投资机会,同时我们会把相关投资标的与其行业所处的景气度密切结合,比如医药、农业、消费品、基建等领域;在环保、TMT等新兴领域我们也会做一定的配置。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5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有: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1月14日发布公告,以2014年12月31日的可分配利润为基准,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3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1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139,230,634.69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 产:	-	-
银行存款	187,264,527.69	519,813,514.32
结算备付金	4,187,757.31	13,117,417.01
存出保证金	1,723,622.98	1,603,781.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33,997,721.89	6,281,427,766.89
其中:股票投资	5,133,647,721.89	6,281,427,766.8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0,350,000.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3,055,649.78	80,716,066.74
应收利息	510,970.38	132,437.7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163,028.35	2,464,51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558,903,278.38	6,899,275,495.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24,654,088.60	29,972,442.51
应付管理人报酬	7,968,104.87	8,680,212.31
应付托管费	1,328,017.46	1,446,702.0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067,098.46	7,258,249.1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03,194.81	646,326.08
负债合计	140,820,504.20	48,003,932.08
所有者权益:	-	
实收基金	2,634,716,623.58	4,722,352,531.51
未分配利润	2,783,366,150.60	2,128,919,032.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18,082,774.18	6,851,271,563.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58,903,278.38	6,899,275,495.63

注: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2.0564元,基金份额总额2,634,716,623.58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一、收入	2,907,739,348.06	-125,426,039.68
1.利息收入	2,062,642.70	16,223,367.5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626,185.89	1,614,130.29
债券利息收入	319,356.95	8,032,792.1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17,099.86	6,576,445.0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461,535,312.87	-77,423,534.9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431,690,639.91	-137,713,521.7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39,300.00	3,171,653.5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9,205,372.96	57,118,333.28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3,401,624.79	-64,312,103.9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39,767.70	86,231.65
减:二、费用	79,587,305.30	74,741,481.50
1. 管理人报酬	52,187,531.22	46,160,886.80
2. 托管费	8,697,921.86	7,693,481.12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8,454,736.61	20,649,326.51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47,115.61	237,787.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28,152,042.76	-200,167,521.1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8,152,042.76	-200,167,521.1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22,352,531.51	2,128,919,032.04	6,851,271,563.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828,152,042.76	2,828,152,042.7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87,635,907.93	-2,034,474,289.51	-4,122,110,197.4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52,643,879.06	304,963,786.55	657,607,665.61
2.基金赎回款	-2,440,279,786.99	-2,339,438,076.06	-4,779,717,863.0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9,230,634.69	-139,230,634.6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34,716,623.58	2,783,366,150.60	5,418,082,774.1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986,144,342.03	688,863,874.25	6,675,008,216.2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0,167,521.18	-200,167,521.1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84,194,348.41	-29,584,291.38	-413,778,639.7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1,915,651.74	7,383,948.57	109,299,600.31
2.基金赎回款	-486,110,000.15	-36,968,239.95	-523,078,240.1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4,452,744.49	-74,452,744.4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601,949,993.62	384,659,317.20	5,986,609,310.8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江向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德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成江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以下会计估计变更外,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政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 [2005]107号 《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3年1月1日以前,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3 关联方关系

6.4.3.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	-	2,313,543,328.08	17.14%

6.4.4.1.2 权证交易

无。

6.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	-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2,106,258.80	17.30%	173,561.61	5.31%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4.2 关联方报酬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2,187,531.22	46,160,886.8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502,912.13	3,131,885.6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 / 当年天数。

6.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697,921.86	7,693,481.1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87,264,527.69	1,553,736.66	201,842,412.23	1,370,273.7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5 期末(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1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866	星湖科技	2015-03-19	重大资产重组	8.32	-	-	2,799,931	19,436,651.63	23,295,425.92	-
601111	中国国航	2015-06-30	非公开发行	15.36	2015-07-29	13.78	5,000,000	68,251,993.99	76,800,000.00	-
000778	新兴铸管	2015-06-15	非公开发行	10.16	-	-	7,999,984	61,348,487.08	81,279,837.44	
合计								149,037,132.70	181,375,263.36	

注:本基金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6.4.5.2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2.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5.2.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133,647,721.89	92.35
	其中:股票	5,133,647,721.89	92.35
2	固定收益投资	100,350,000.00	1.81
	其中:债券	100,350,000.00	1.8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1,452,285.00	3.44
7	其他各项资产	133,453,271.49	2.40
8	合计	5,558,903,278.3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2,488,958.20	3.3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193,204,803.07	58.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29,541,524.38	6.08
E	建筑业	140,276,493.00	2.59
F	批发和零售业	220,656,889.21	4.0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4,561,739.57	1.7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39,066,189.77	6.26
K	房地产业	170,918,486.59	3.1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1,388,390.40	3.9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1,544,247.70	4.6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133,647,721.89	94.75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85	同仁堂	11,507,946	413,250,340.86	7.63
2	000999	华润三九	11,499,174	349,459,897.86	6.45
3	000858	五粮液	8,009,758	253,909,328.60	4.69
4	000069	华侨城A	17,999,672	233,635,742.56	4.31
5	600887	伊利股份	11,997,904	226,760,385.60	4.19
6	600138	中青旅	10,008,920	211,388,390.40	3.90
7	000876	新希望	10,008,326	194,261,607.66	3.59
8	000333	美的集团	5,199,321	193,830,686.88	3.58
9	600276	恒瑞医药	3,799,390	169,224,830.60	3.12
10	000063	中兴通讯	6,799,621	161,898,976.01	2.99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58	益生股份	127,971,353.25	1.87
2	600642	申能股份	121,738,541.05	1.78
3	600068	葛洲坝	103,321,790.93	1.51
4	600823	世茂股份	94,464,710.45	1.38
5	600655	豫园商城	91,361,961.91	1.33
6	600015	华夏银行	87,271,812.26	1.27
7	000858	五粮液	85,954,983.73	1.25
8	600323	瀚蓝环境	80,539,769.81	1.18
9	000049	德赛电池	71,958,255.51	1.05
10	002465	海格通信	70,791,133.99	1.03
11	000778	新兴铸管	69,017,063.30	1.01
12	601111	中国国航	68,251,993.99	1.00
13	601678	滨化股份	67,617,733.82	0.99
14	000069	华侨城A	67,495,932.20	0.99
15	600500	中化国际	67,271,179.66	0.98
16	601688	华泰证券	65,693,413.71	0.96
17	601588	北辰实业	64,902,121.45	0.95
18	002497	雅化集团	64,350,785.44	0.94
19	002433	太安堂	63,941,217.22	0.93
20	600887	伊利股份	63,900,929.40	0.93

注:本项的“买入金额